

辽宁法治报

送达判决书

朱小军:本院受理原告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与被告朱小军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辽0103民初126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第19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11月29日《辽宁法治报》07版
(本公告从“辽宁法治报法院公告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年02月05日)

